

#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和《公司章程》及《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对公司有关会计资料及信息进行必要的了解和核实，并听取董事会、经理层有关人员意见的基础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及相关单位的业务发展，担保风险是可控的。

2022年12月，公司与北京京能房产租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租赁”）合资成立北京北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巴汽车”），于本期将北巴汽车及京能租赁以股权出资的5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北巴汽车下属北京奥之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北京金泰开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北京金泰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存续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金额为5,800万元。2022年度，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当期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担保总额为9,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0%。其中：公司之子公司对其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金额为5,800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无反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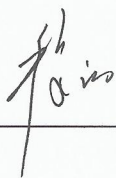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公司担保行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控制了对外担保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程丽、卢迪、卢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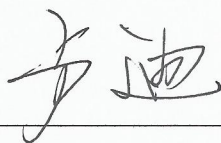
2023年3月28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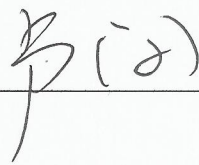
程丽



卢迪



卢闯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